

中共伊春市友好区委政法委员会2023年部门 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伊春市友好区委政法委员会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人员构成
- 四、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中共伊春市友好区委政法委员会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项目支出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表
- 十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中共伊春市友好区委政法委员会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八、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 十四、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 十五、关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共伊春市友好区委政法委员会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一政法各部门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2、深入贯彻党中央决定和省委、市委、区委部署要求，对全区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性部署，推进平安友好、法治友好建设，加强过硬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3、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全区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分析社会稳定形势，创新完善多部门参与的综治维稳工作机制，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影响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协调应对和处置重大突发事件。

4、加强对全区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反邪教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实施工作。

5、组织开展全区政法领域的调查研究，研究拟订全区政法工作的政策和重大措施，及时向区委提出建议。

6、掌握分析政法舆情动态，指导协调政法部门媒体网络宣传工作，指导政法部门做好涉及全区政法工作的重大宣传工作。

7、监督和支持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密切配合，研究和协调重大、疑难案件，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落实中央和省、市、区国家安全领导机构、全面依法治国

领导机构的决策部署，支持配合其办事机构工作；指导政法单位加强国家政治安全战略研究、法治友好建设重大问题研究，提出建议和工作意见，指导和协调政法单位维护政治安全工作和执法司法相关工作。

8、组织研究政法改革中带有方向性、倾向性和普遍性的重大问题，深化政法改革。

9、指导推动全区政法系统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协助区委及其组织部门加强政法单位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协助区委和纪检监察机关做好监督检查、审查调查工作，派员列席同级政法单位党组民主生活会。负责政法人才队伍建设。

10、完成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一）部门本级有内设机构1个，为友好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二）本部门中，行政单位1家，事业单位1家，名单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中共伊春市友好区委政法委员会	行政
2	友好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事业

三、部门人员构成

中共伊春市友好区委政法委员会部门编制总数为18个，其中：行政编制5个，事业编制13个。实有人员24人，其中：在职人员19人，离退休人员5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减少1人，其中：在职人数减少3人，离退休人数增加2人。

四、部门预算构成

中共伊春市友好区委政法委员会部门预算是包括1本级以及所属1家预算单位的汇总预算。

第二部分 中共伊春市友好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表1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中共伊春市友好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5.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1.2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8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住房保障支出	10.16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95.28	本年支出合计	195.28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195.28	支出总计	195.28

注：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中共伊春市友好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95.28	195.28	195.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7	政法委	195.28	195.28	195.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7001	中共伊春市友好区委政法委员会	153.34	153.34	153.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7002	友好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41.94	41.94	41.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中共伊春市友好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95.28	164.28	31.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1.26	130.26	31.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61.26	130.26	31.00	0.00	0.00	0.00
2013601	行政运行	121.26	90.26	31.00	0.00	0.00	0.00
2013650	事业运行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86	23.8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86	23.86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86	23.86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16	10.1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16	10.1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16	10.16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中共伊春市友好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95.28	一、本年支出	195.2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5.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1.2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8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住房保障支出	10.16
二、上年结转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195.28	支出总计	195.2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中共伊春市友好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95.28	164.28	141.33	22.95	31.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1.26	130.26	107.31	22.95	31.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61.26	130.26	107.31	22.95	31.00
2013601	行政运行	121.26	90.26	68.53	21.73	31.00
2013650	事业运行	40.00	40.00	38.78	1.22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86	23.86	23.86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86	23.86	23.86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86	23.86	23.86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16	10.16	10.16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16	10.16	10.16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16	10.16	10.16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名称：中共伊春市友好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64.28	141.33	22.9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7.47	117.47	0.00
30101	基本工资	63.18	63.18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63.18	63.18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4.13	44.13	0.00
3010201	津补贴	44.13	44.13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16	10.16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95	0.00	22.95
30201	办公费	0.67	0.00	0.67
30206	电费	1.70	0.00	1.70
3020601	办公电费	1.70	0.00	1.70
30207	邮电费	0.96	0.00	0.96
3020701	邮电费	0.10	0.00	0.10
3020702	电话通讯费	0.86	0.00	0.86
30208	取暖费	10.74	0.00	10.74
3020801	办公用房取暖费	10.74	0.00	10.74
30211	差旅费	1.06	0.00	1.06
30229	福利费	0.34	0.00	0.34
3022901	福利费	0.34	0.00	0.3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48	0.00	7.4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86	23.86	0.00
30302	退休费	23.86	23.86	0.00
3030201	退休工资	23.86	23.86	0.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中共伊春市友好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1.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30201	办公费	2.00
310	资本性支出	29.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9.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中共伊春市友好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中共伊春市友好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中共伊春市友好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中共伊春市友好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 金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计	31.00	3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反邪教转化经费	中共伊春市友好区委政法委员 会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扫黑除恶常态化工作资金	中共伊春市友好区委政法委员 会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平安建设经费	中共伊春市友好区委政法委员 会	26.00	2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12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中共伊春市友好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工资支出	10	工资支出	68.53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科目调整次数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公积金	8.22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科目调整次数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退休费	10	退休费	23.86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科目调整次数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定额公用经费	10	定额公用经费	13.91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运转保障率
							质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中共伊春市 友好区委政 法委员会	福利费	10	福利费	0.34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支出数）
								运转保障率
	其他交通费用	10	其他交通补贴	7.48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支出数）
								运转保障率
	反邪教转化经费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2.00	使用反邪教转化经费，做好宣传转化帮扶工作，让“邪教”无处抬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刷科普宣传品
							质量指标	支付及时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宣贯政策知晓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扫黑除恶常态化工作资金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3.00	着眼常治长效，谋划建立健全扫黑除恶常态化机制，提高警惕扫黑除恶法治化、规划范、专业化水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刷科普宣传品
							质量指标	采购质量合格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宣贯政策知晓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平安建设经费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26.00	通过使用平安建设经费，使广大人民群众的合理诉求得到及时回应，存在的矛盾和问题得到有效化解，平安建设基层基础工作得到进一步加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机构建设数
							质量指标	领取补助人数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治安案件发案下降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单位:万元

绩效指标 性质	本年绩效 指标值	绩效度量 单位	本权重
等于	100.00	%	22.50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等于	100.00	%	22.50
小于等于	5.00	%	22.50
等于	100.00	%	22.50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等于	100.00	%	22.50
小于等于	5.00	%	22.50
等于	100.00	%	22.50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等于	100.00	%	22.50
小于等于	5.00	%	22.50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小于等于	5.00	%	22.50
小于等于	100.00	%	22.50
等于	100.00	%	22.50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小于等于	5.00	%	22.50

小于等于	100.00	%	22.50
等于	100.00	%	22.50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小于等于	5.00	%	22.50
小于等于	100.00	%	22.50
等于	100.00	%	22.50
大于等于	1000.00	册	25.00
大于等于	100.00	%	25.00
大于等于	90.00	%	30.00
大于等于	90.00	%	10.00
大于等于	1000.00	册	25.00
大于等于	100.00	%	25.00
大于等于	90.00	%	30.00
大于等于	90.00	%	10.00
大于等于	19.00	个	20.00
大于等于	460.00	人	20.00
大于等于	100.00	%	10.00
大于等于	50.00	%	30.00
大于等于	90.00	%	10.00

表12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友好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友好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工资支出	10	工资支出	38.78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科目调整次数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公积金	1.94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科目调整次数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定额公用经费	10	定额公用经费	1.22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
								运转保障率

单位:万元

绩效指标 性质	本年绩效 指标值	绩效度量 单位	本权重
等于	100.00	%	22.50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等于	100.00	%	22.50
小于等于	5.00	%	22.50
等于	100.00	%	22.50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等于	100.00	%	22.50
小于等于	5.00	%	22.50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小于等于	5.00	%	22.50
小于等于	100.00	%	22.50
等于	100.00	%	22.50

部门整体绩效表

部门：政法委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	1、切实维护我市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2、不断创新社会治理，努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友好。							
	年度主要目标名称			年度主要目标内容				
年度主要任务	平安城市建设			加强法治宣传，开展平安城市系列创建，提升群众法治意识。				
	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			全面推进网格化实战应用，提升网格服务群众水平。				
	安保维稳			圆满完成各项安保维稳任务，推动信访稳定形势持续向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性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总体工作完成率	大于等于	正向	100	%	
		质量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大于等于	正向	100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治信息群众知晓率	大于等于	正向	95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安全感	定性		好坏	/	

第三部分 中共伊春市友好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中共伊春市友好区委政法委员会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年，中共伊春市友好区委政法委员会收入总预算195.28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上年预算增加46.94万元，增长32%，主要原因是：1、工资调整；2、本年度将公积金单独列入预算；3、本年度将办经费、电费、邮电费、电话费、差旅费、取暖费单独列入预算；4、退休人员增加；5增加项目支出。支出总预算195.28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比上年预算增加46.94万元，增长32%，主要原因是1、工资调整；2、本年度将公积金单独列入预算；3、本年度将办经费、电费、邮电费、电话费、差旅费、取暖费单独列入预算4、退休人员增加；5增加项目支出。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3年，中共伊春市友好区委政法委员会收入预算195.2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95.28万元，占100.00%。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3年，中共伊春市友好区委政法委员会支出预算195.2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4.28万元，占84.13%；项目支出31.00万元，占15.87%。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3年，中共伊春市友好区委政法委员会财政拨款收入预算195.2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95.2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95.2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61.2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3.8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0.1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6.94万元，增长32%，主要原因是1、工资调整；2、本年度将公积金单独列入预算；3、本年度将办经费、电费、邮电费、电话费、差旅费、取暖费单独列入预算4、退休人员增加；5增加项目支出。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中共伊春市友好区委政法委员会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95.2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4.28万元，项目支出31.00万元。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行政运行（项）121.2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1.18万元，增长35%，主要原因是1、工资调整；2、本年度将办经费、电费、邮电费、电话费、差旅费、取暖费单独列入预算；3增加项目支出。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事业运行（项）4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7.47万元，增长23%，主要原因是1、工资调整；2、本年度将办经费、电费、邮电费、电话费、差旅费单独列入预算。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3.8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1.13万元，增长87%，主要原因是1、工资调整；2、退休人员增加。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10.1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0.16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未将公积金单独列入预算。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中共伊春市友好区委政法委员会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64.2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41.33万元，公用经费22.95万元。

（一）工资福利支出（类）基本工资（款）63.1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1.46万元，下降15%，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

（二）工资福利支出（类）津贴补贴（款）44.13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81万元，下降8%，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

（三）工资福利支出（类）住房公积金（款）10.1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0.16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未将公积金单独列入预算。

（四）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办公费（款）0.6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67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未将公积金单独列入预算。

（五）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电费（款）1.7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70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未将此项费用单独列入预算。

（六）商品和服务支出（类）邮电费（款）0.9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96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未将此项费用单独列入预算。

（七）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取暖费（款）10.7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0.74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未将此项费用单独列入

预算。

（八）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差旅费（款）1.0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06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未将此项费用单独列入预算。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福利费（款）0.3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34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未将此项费用单独列入预算。

（十）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交通费用（款）7.4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7.48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未将此项费用单独列入预算。

（十一）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退休费（款）23.8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1.13万元，增长87%，主要原因是1、工资调整；2、退休人员增加。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中共伊春市友好区委政法委员会部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31.00万元。

（一）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办公费（款）2.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实际工作需要，本年将此项费用列入预算。

（二）资本性支出（类）办公设备购置（款）29.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9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实际工作需要，本年将此项费用列入预算。

八、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中共伊春市友好区委政法委员会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0.0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公务接待费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三公”经费。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三公”经费。

（二）公务接待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三公”经费。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三公”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三公”经费。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本部门政府性基金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原因是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本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原因是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161.2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8.65万元，增长32%。主要原因是1、工资调整；2、本年度将办经费、电费、邮电费、电话费、差旅费、取暖费单独列入预算4、增加项目支出。

十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3年，中共伊春市友好区委政法委员会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0万元、工程类预算0万元、服务类预算0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止2022年末，中共伊春市友好区委政法委员会固定资产金额950326.89万元，其中：房屋0平方米，车辆1台，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2023年，本部门预算拟安排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其中：房屋0平方米，车辆0台，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十四、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3年，中共伊春市友好区委政法委员会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3个，涉及预算金额31万元。

十五、关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3年，中共伊春市友好区委政法委员会部门年度绩效目标为1、切实维护我区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2、不断创新社会治

理，努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友好。完成平安城市建设、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和网格化建设、安保维稳、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巩固深化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深入推进政法领域全面深化改革，着力提升执法司法质效等重点工作，主要绩效指标及指标值情况为总体工作完成率达到100%、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达到100%、普法宣传群众知晓率大于等于95%、百姓安全感得到提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

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中的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一、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价、部门评价、财政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

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